

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7月22日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25年7月25日在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。会议由董事长陈德军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收购浙江丹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回避票0票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。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与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菜鸟供应链”）、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阿里创投”）、阿里巴巴（中国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阿里网络”）于2025年7月25日签署《关于浙江丹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和购买协议》，拟使用自有现金收购浙江菜鸟供应链、阿里创投、阿里网络持有的浙江丹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丹鸟物流”）100%股权，交易对价为人民币3.62亿元，本次交易完成后，丹鸟物流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将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收购浙江丹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7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
- 2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；
- 3、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4、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7月26日